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投资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进一步深化煤炭产业上下游业务协同，强化产业链联动优势，加快落实疆煤外运战略实施，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马朗矿业公司以0元对价受让广汇物流所持宁夏煤炭储配公司、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分别为22,990万元、11,220万元，该等认缴出资义务按照1元/股由马朗矿业公司履行；同时马朗矿业公司按照1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379.31万元，实施增资扩股，上述需履行的出资金额合计36,589.31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马朗矿业公司将分别持有宁夏煤炭储配公司45.98%股权、甘肃疆煤物流公司42%股权，实现对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的实质参股投资。

●本次交易以具备证券期货评估资质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且综合考量项目区位条件、远期业务潜力及产业链协同价值等因素，最终交易作价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除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的在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的交易外，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与该同一关联人未发生过其他同类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亦不涉及控股权变动或重大资产重组等情形。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项目目前处于在建阶段，项目建设进度、未来运营中转量等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深化煤炭产业上下游业务协同，强化产业链联动优势，加快落实疆煤外运战略实施，提升外销动力煤产品对外辐射能力与市场经营韧性，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简称“马朗矿业公司”）依托现有淖柳公路、红淖铁路公铁联运干线优势，以 0 元对价受让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汇物流”）所持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宁夏煤炭储配公司”）、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简称“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分别为 22,990 万元、11,220 万元，该等认缴出资义务按照 1 元/股由马朗矿业公司履行；同时马朗矿业公司按照 1 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379.31 万元，实施增资扩股，上述需履行的出资金额合计 36,589.3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马朗矿业公司将分别持有宁夏煤炭储配公司 45.98%股权、甘肃疆煤物流公司 42%股权，实现对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的实质参股投资。

宁东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由宁夏煤炭储配公司负责实施，地处宁夏宁东能源化工核心区，靠近下游大型煤化工、电力用煤终端；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由甘肃疆煤物流公司负责实施，坐落于甘肃明水，依托临哈铁路区位优势，是疆煤外运的关键中转节点。两处物流基地均规划建设煤炭仓储、筛分、公铁装卸配套设施，建成后将作为公司疆煤外运的前置煤仓，发挥仓储“蓄水池”作用，进一步拓宽疆煤外销通道，增强公司经营韧性与主业抗风险能力。本交易包含存量未实缴股权受让及新增股权增资扩股两部分投资行为，属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 购买 ☐ 置换 ☒ 其他，具体为： <u>对存量未实缴股权受让及对新增股权增资扩股，具体详见本公告之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u>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资产 ☐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 45.98%股权； 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42%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 是 ☒ 否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36,589.31</u> ☐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支付安排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_____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u>具体支付安排详见本公告之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u>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 ☒ 否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九届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投资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士发、蔺剑、戚庆丰、闫军、阳贤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且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作价以具备证券期货评估资质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主要参考。鉴于标的公司对应项目尚处于在建阶段，未来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采用收益法，而选取资产基础法作为本次评估结论，更能客观反映标的公司当前资产负债状况。评估结果：宁夏煤炭储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24,216.3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806.49 万元，增值额为 1,590.17 万元，增值率为 6.57%。甘肃疆煤物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账面总额 17,855.23 万元，评估值 18,780.18 万元，评估增值 924.95 万元，增值率为 5.18%。

宁夏煤炭储配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广汇物流已实缴出资 27,010 万元，尚有 22,990 万元注册资本未实缴；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广汇物流已实缴出资 18,780 万元，尚有 11,220 万元注册资本未实缴。结合标的公司的项目区位优势、远期疆煤外运增长潜力及产业链协同价值等，经各方综合考量、友好协商，确定对股权受让、承接认缴出资义务以及增资扩股事项一揽子交易作出整体对价平衡调整，即马朗矿业公司以 0 元对价受让广汇物流所持宁夏煤

炭储配公司、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分别为 22,990 万元、11,220 万元，该等认缴出资义务按照 1 元/股由马朗矿业公司履行；同时马朗矿业公司按照 1 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379.31 万元，实施增资扩股，上述需履行的出资金额合计 36,589.3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马朗矿业公司将分别持有宁夏煤炭储配公司 45.98% 股权、甘肃疆煤物流公司 42% 股权，实现对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的实质参股投资。

（四）除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的在年初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的交易外，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与该同一关联人未发生过其他同类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认缴金额 (万元)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煤炭储配公司的 45.98%股权	22,990
2		甘肃疆煤物流公司的 37.40%股权	11,220
3		甘肃疆煤物流公司增资扩股 2,379.31 万元 (4.60%股权)	2,379.31
合 计			36,589.31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50200132205825W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88/08/27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隆祥西一街 88 号
主要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 广汇能源大厦 40 楼
法定代表人	郭舰
注册资本	115,379.9951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房地产开发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广汇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广汇物流股份 601,297,829 股,占比 51.13%。
关联关系类型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

广汇物流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广汇物流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101,152.87	2,138,232.60
负债总额	1,233,629.66	1,356,849.83
所有者权益总额	867,523.21	781,382.77
科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07,018.60	270,820.7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0.16	36,805.02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概况

1、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 1：宁夏煤炭储备公司——宁东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

宁夏煤炭储配公司为广汇物流全资子公司，负责宁东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宁东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紧邻太中银铁路梅花井站，地处宁夏宁东能源化工核心区，靠近下游大型煤化工、电力用煤终端，是公司“四个基地”辐射西北、连接华北华东的关键节点，项目已列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十五五规划重点项目”及“银川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重点项目”。目前，宁东综合能源物流基地前期审批手续已办结，正在推进主体及铁路专用线建设工作。

标的 2：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

甘肃疆煤物流公司为广汇物流全资子公司，负责投资运营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承接疆煤外运、煤炭仓储、铁路及道路货物运输业务。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位于甘肃酒泉肃北县马鬃山镇，地处临哈铁路出疆首站、甘肃新疆交界咽喉位置，连接淖柳公路，是甘肃省列重大项目。目前，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前期审批手续已办结，铁路专用线路基、桥涵已全部完工，正在推进公路主体建设工作。

目前，上述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均在建设期，尚未投入使用。

2、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

(1) 交易标的一

1) 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广汇宁夏煤炭储备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41200MAC82T049G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是 ☒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是 ☒ 否
交易方式	☐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 向标的公司增资 ☒ 其他：以 0 元受让广汇物流所持宁夏煤炭储备公司未实缴股权，股权占比 45.98%，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 22,99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3/02/01
注册地址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梅花井物流园
主要办公地址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梅花井物流园
法定代表人	王子瑜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煤炭、中煤、洗精煤、混煤、焦煤购销及掺配加工（按许可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钢材、化肥、建筑材料、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等的购销；对外贸易、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按许可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国内船舶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项目）；计量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装卸搬运；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所属行业	G54 道路运输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7,010 万元	54.02%
2	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22,990 万元	45.98%
合计	—	50,000 万元	100%

3) 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45.98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 是 ☐ 否	
项 目	2026 年半年度/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616.69	50,693.94
负债总额	26,773.27	26,477.62
净资产	23,843.42	24,216.32
营业收入	-	0.19
净利润	-372.90	-88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2.99	-1,058.93

（2）交易标的二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u>91620923MACR8B0661</u> ☐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是 ☒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是 ☒ 否
交易方式	☐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 向标的公司增资 ☒ 其他： <u>以 0 元受让广汇物流所持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 11,220 万元，并以 1 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379.31 万元，实施增资扩股。</u>
成立日期	2023/07/28
注册地址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党城湾镇党城西路 11 号
主要办公地址	甘肃省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党城湾镇党城西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栋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公共铁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铁路运输辅助活动；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化肥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船舶代理；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计量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装卸搬运；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G54 道路运输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	1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8,780.00 万元	58%
2	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13,599.31 万元	42%
合计	—	32,379.31 万元	100%

3) 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42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 是 ☐ 否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198.72	23,849.29
负债总额	5,594.03	5,994.06
净资产	17,604.69	17,855.23

营业收入	-	0.61
净利润	-250.54	-497.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9.48	-524.58

（二）其他信息

交易标的均为广汇物流之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不存在失信情况，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情形；最近 12 个月内均未进行增资、减资或改制等特殊情形。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盛华评报字（2026）第 1433 号）和《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盛华评报字（2026）第 1434 号）（简称“《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均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确定宁夏煤炭储配公司和甘肃疆煤物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5,806.49 万元和 18,780.18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对股权受让、承接认缴出资义务以及增资扩股事项一揽子交易进行整体对价平衡调整，即马朗矿业公司以 0 元对价受让广汇物流所持宁夏煤炭储配公司、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分别为 22,990 万元、11,220 万元，该等认缴出资义务按照 1 元/股由马朗矿业公司履行；同时马朗矿业公司按照 1 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379.31 万元，实施增资扩股，上述需履行的出资金额合计 36,589.31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马朗矿业公司将分别持有宁夏煤炭储配公司 45.98% 股权、甘肃疆煤物流公司 42% 股权。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 标的资产一

标的资产名称	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参考依据，双方协商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 其他：_____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以0元受让广汇物流所持宁夏煤炭储备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22,990万元。</u> ☐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12/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_____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 <u>25,806.49</u> （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 <u>6.57</u>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宁夏煤炭储配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宁夏煤炭储配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0,693.94 万元，评估价值为 52,284.11 万元，增值额为 1,590.17 万元，增值率为 3.1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6,477.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477.62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24,216.3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806.49 万元，增值额为 1,590.17 万元，增值率为 6.57%。

(2) 标的资产二

标的资产名称	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参考依据，双方协商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 其他：_____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以0元受让广汇物流所</u>

	持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未实缴股权，对应承接的认缴出资额11,220万元，并以1元/股认购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379.31万元，实施增资扩股。 ☐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12/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_____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18,780.18（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5.18 %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资产基础法对甘肃疆煤物流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甘肃疆煤物流公司总资产账面总额 23,849.29 万元，评估值 24,774.24 万元，增值额为 924.95 万元，增值率为 3.88%；负债账面总额 5,994.06 万元，评估值 5,994.06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总额 17,855.23 万元，评估值 18,780.18 万元，评估增值 924.95 万元，增值率为 5.18%。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允原则进行合理定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且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不存在较大差异。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和诚信的原则，参考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并经双方综合协调定价，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协议（标的：宁夏煤炭储配公司）

甲方：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丙方：广汇宁夏煤炭储配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内容：甲方将其合法持有的标的公司（丙方）未实缴 45.98% 股权 0 元转让给乙方，乙方自愿受让该部分股权并承担 45.98% 股权

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22,990 万元的实缴义务。

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第一期：本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对应出资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6,897 万元，以现汇方式支付至丙方；

第二期：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对应出资总额的 20%，即人民币 4,598 万元，以现汇方式支付至丙方；

第三期：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 年内，乙方将剩余 50% 出资款，即人民币 11,495 万元，分批以现汇方式支付至丙方。

2、股权转让协议（标的：甘肃疆煤物流公司）

甲方：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丙方：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甲方将其合法持有的标的公司（丙方）未实缴 37.40% 股权 0 元转让给乙方，乙方自愿受让该部分股权并承担 37.40% 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 11,220 万元的实缴义务。

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第一期：本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对应出资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3,366 万元，以现汇方式支付至丙方；

第二期：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剩余 70% 出资款，即人民币 7,854 万元，以现汇方式支付至丙方。

3、增资扩股协议（标的：甘肃疆煤物流公司）

甲方：巴里坤广汇马朗矿业有限公司

乙方：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甘肃广汇疆煤物流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为配套组合交易，甲方在完成股权受让的同时，负责补足丙方原未实缴注册资本 11,220 万元，并对丙方实施增资；乙方已书面放弃本次增资扩股全部优先认缴权。

交易关联性：本次增资扩股与甲乙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甲方补足丙方注册资本行为互为交易前提、不可分割，统一构成本次整体重组交易。

增资方式、价款及出资期限：本次甲方以货币资金按 1 元/股向丙方实施增资扩股，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2,379.31 万元；甲方于股权交割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汇方式足额缴付上述增资款项至丙方指定银行账户。

增资后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丙方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2,379.31 万元；其中：乙方持股比例为 58%，甲方持股比例为 42%。

上述协议所涉资金用途、股权交割、章程修订、工商变更，以及双方陈述与保证、违约责任、合同的变更、解除及终止等相关事项，均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约定为准。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马朗矿业公司以一揽子交易方式实质参股投资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是公司进一步完善疆煤外运全产业链布局的重要举措。目前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处于在建阶段，项目选址均地处疆煤出疆关键中转节点，项目建成投运后，可依托上游铁路干线打通煤炭外运通道，补齐公司能源储运配套体系。公司规划将两处物流基地打造为疆煤外销前置煤仓，通过煤仓前置模式实现外销动力煤向疆外转运，有效化解铁路车皮资源紧张形成的外运制约，理顺产销衔接关系；同时充分发挥仓储设施的“蓄水池”功能，落实淡储旺销经营策略，在用煤淡季储备煤炭货源、旺季释放库存，平抑煤炭市场季节性供需错配带来的波动，持续拓展疆煤外运动力煤市场，优化公司煤炭产品销售结构，可进一步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韧性与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疆煤外运领域的产业优势。

本次交易属于上下游产业链配套投资，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仓储、中转及配套物流服务，与公司煤炭销售业务形成紧密协同，不会新增同业竞争；马朗矿业公司仅投资参股标的公司，不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公司合并报表不发生变化，各方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均保持独立，不会对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交易定价主要是参考资产评估价值及综合考虑未来经营的潜力而协商确定，作价公允合理，可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及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九届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投资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士发、蔺剑、戚庆丰、闫军、阳贤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

本次马朗矿业公司通过一揽子交易方式实质参股投资宁东、明水综合能源物流基地项目。目前两个项目均处于在建阶段，项目建设进度、投产后实际中转规模及运营效益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受煤炭市场供需格局、铁路运价波动等外部因素影响，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